**第三部分：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1 | 报价 40% | 40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分 | / |
| 2 | 技术指标及配置30% | 30 |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条款技术要求得30分，不满足招标文件★条款技术要求（负偏离）的，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 ★条款需提供由国家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合格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验报告的“面料及产品名称和规格”必须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检验报告“面料及产品名称和规格”相符，否则该份检验报告不得分。 |
| 3 | 针对此项目的生产技术管理能力、应急物资储备能力、产品质量保障措施、售后服务能力21% | 21 | 1. 针对此项目的生产技术管理能力

为确保产品的制作工艺水平，投标企业生产技术管理人员需具备符合专业的技术职称或技术等级证书，需具备专业的生产技术管理能力。（需提供相关技术等级证明材料及生产技术管理人员专业技术能力介绍）。内容详细完善符，投标企业的生产技术管理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较好的得6分；内容简单，投标企业的生产技术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一般的得3分；投标企业的生产技术管理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较差的不得分。 | 根据投标文件中的方案内容及证明材料评定。 |
| 2.应急物资储备保障方面的能力；在重大自然灾害或重大疫情急需时，投标企业能够在最短的时间内提供原材料生产保障。（提供原材料储备方案）储备方案详细完善符合主题的得6分、储备方案较为简单的得3分、储备方案较差的不得分。 |
| 3. 产品质量保障措施；投标企业有完善质量保障措施和专业的质量管控人员，能够有效的保障产品质量。（提供投标企业质量管控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完善，有专业的质量管控团队得6分；质量保障措施一般，质量管控人员较少的得3分；质量保障措施较差的不得分。 |
| 4.售后服务能力：投标人提供的验收及服务方案（包括售前、售中和售后）最全面、服务方式及内容最周密的得6分；验收及服务方案（包括售前、售中和售后）较全面、服务方式及内容较周密的得4分；验收及服务方案（包括售前、售中和售后）较简略、服务方式及内容不周密的不得分。（得分可并列，未提供的不得分） |
| 4 | 样品5% | 5 | 对投标人提供的样品根据以下标准进行评审：样品缝合走线平整、整体外观制作美观、工艺制作精良、手感柔软舒适、对条对格对称性好、缝迹流畅平服无折皱，完全满足要求得满分5分，有一项不满足要求扣0.5分，未按照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此项不得分。 | 根据实物样品评定 |
| 5 | 节能、环保2% | 2 | 投标产品中属于国家优先采购范围的，则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得0.5分，非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分。注：按照中国政府采购网最新一期发布的政府采购清单执行，但如果最新一期的政府采购清单是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后至评审环节开始之前正式发布的，则可同时执行最新一期和上期政府采购清单。 | 提供产品对应的清单复印件，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最新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为准。 |
| 6 |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2% | 2 |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1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5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 / |